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。

第 7958575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03日

商 标

FlyTen

申请人 广东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横坑村时富大厦商铺102号

代理机构 北京今颂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电子钥匙（遥控装置）